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函

地址: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91號3

樓

承辦人: 黃一翔

聯絡方式:02-2507-8006轉113

傳真: 02-2503-7007

電子信箱: xiang huang@sunshine.org.

tw

受文者: 花蓮縣鳳林鎮林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7月17日 發文字號:陽社字第113000035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研習簡章1份(1130000355 1130000355 ATTACH1.pdf)

主旨:本會為推廣「臉部平權」,推出《尋光校園—臉部平權國 小教育計畫》國小教材,並搭配教師研習推廣,請協助轉 知訊息並鼓勵教師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本會旨在服務燒傷及顏面損傷者,協助其生理、心理及社會功能重建,自2010年起提倡「臉部平權」,期能增進社會大眾對顏損者處境認識及對外貌不同者之尊重同理,以營造更平權友善的社會環境。
- 二、旨揭計畫,將在8月02日至8月23日期間分別於全國11縣市 辦理11場次之教師研習,完成課程可登錄研習時數,相關 資訊詳見簡章,或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以「臉部平 權」搜尋。

三、報名連結:https://tinyurl.com/2umtpmcc

正本:宜蘭縣公私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公私立國民小學、臺東縣公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: 電2024/07/17

